

# 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

(第三标段：蓝光存储备份系统)

##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1120

采 购 人：河南省档案馆

采购代理：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招标公告 .....</b>	<b>1</b>
<b>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b>	<b>5</b>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1. 总则 .....	14
2. 招标文件 .....	16
3. 投标文件 .....	16
4. 投标 .....	18
5. 开标 .....	18
6. 资格审查及评标 .....	19
7. 合同授予 .....	19
8. 纪律和监督 .....	20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 .....	21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1
<b>第三章 评标办法 .....</b>	<b>22</b>
评标办法前附表 .....	23
1. 评标方法 .....	27
2. 评审标准 .....	27
3. 评审程序 .....	27
<b>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b>	<b>30</b>
<b>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b>	<b>38</b>
一、总则 .....	39
二、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	42
<b>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b>	<b>45</b>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51
三、授权委托书 .....	52
四、投标承诺函 .....	53
五、分项报价清单 .....	55
五、投标产品配置清单一览表 .....	56
六、技术偏离表 .....	57
七、资格审查资料 .....	61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61
(二) 近年财务状况 .....	62

(三)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3
(四)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64
(五)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5
(六)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	66
八、技术标资料 .....	67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说明 .....	67
九、综合标资料 .....	68
(一) 应用案例 .....	68
(二) 供货方案 .....	69
(三) 安装调试方案 .....	70
(四) 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方案 .....	71
(五) 培训方案 .....	72
(六) 售后方案 .....	73
(七)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综合标资料 .....	74
十、投标设备耗材一览表 .....	75
十一、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	76
十二、其他资料 .....	77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77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78
(三)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招投标活动的其他资料 .....	7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hnggzy.net>)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2-1120
- 2、项目名称：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6634200 元；最高限价：66342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 20222032- 1	第一标段：手动密集架及特殊载体库房装具采购及伴随服务	4734200	4734200
2	豫政采(2) 20222032- 2	第二标段：河南省档案馆卢氏后库特殊载体库房装具采购及伴随服务	600000	600000
3	豫政采(2) 20222032- 3	第三标段：蓝光存储备份系统	1300000	13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 1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为三个标段。

5. 2 采购范围及内容：

第一标段：（1）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四楼手动密集架、六楼特殊载体库房装具及相关设备的采购（制作）、送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保养售后、使用培训及其他相关伴随服务等；（2）密集架库房整体布置设计、环境设计、柜体设计；密集架库房原有强弱电线路技改、地面阻燃 PVC 地胶铺设、库房加固等零星装修改造施工。

**第二标段：**（1）河南省档案馆卢氏后库特殊载体库房装具及相关设备的采购、送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保养售后、使用培训及其他相关伴随服务等；（2）卢氏库区原有强弱电线路技改、进出水布线等施工。

**第三标段：**本标段所需设备（主要有蓝光存储集中备份归档设备；光盘检测、光盘翻刻、光盘回读设备）的采购、送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保养售后、使用培训及其他相关伴随服务等。

**5.3 交货地点：**

第一标段，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内采购人指定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明理路与邢庄北街交叉口东南角）；

第二标段：河南省三门峡市卢氏县综合档案馆内采购人指定地点（城南迎宾南路与顺义路东北角）；

第三标段：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内采购人指定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明理路与邢庄北街交叉口东南角）。

**5.4 质量标准：**货物质量合格，安装调试达到采购人要求的验收标准并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的相关要求，保证设备正常投入运行。

**5.5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五年。

**5.6 交货期：**

第一标段：2023年8月底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第二标段：2023年8月底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第三标段：自采购人发出供货通知后3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6、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其投标文件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留存归档。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即同一标段）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年11月17日至2022年11月23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 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

3. 方式：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查阅具体办理方法。

4. 售价：0 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年12月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年12月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八（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远程开标室，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和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及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 (1) 本次招标拒绝进口货物。
- (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3) 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落实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4) 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档案馆

地址：郑州市金水路 17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65865732(一、二标段)65902327(三标段)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与商务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6 层 1607 室

联系人：郝立、左鹏程

联系方式：0371-63911059； hnyx08@126.com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郝立、左鹏程

联系方式：0371-63911059

2022 年 11 月 16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档案馆 地址：郑州市金水路 17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65865732(一、二标段)65902327(三标段)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6 层 1607 室 联系人：郝立、左鹏程 电话：0371-63911059 电子邮件：hnyx08@126.com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第三标段）
1.1.5	预算金额	第一标段：4734200 元；第二标段：600000 元；第三标段：1300000 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及内容	本标段所需设备（主要有蓝光存储集中备份归档设备；光盘检测、光盘翻刻、光盘回读设备）的采购、送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保养售后、使用培训及其他相关伴随服务等。
1.3.2	★交货地点	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内采购人指定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明理路与邢庄北街交叉口东南角）
1.3.3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u>五</u> 年。
1.3.4	★交货期	自采购人发出供货通知后 30 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1.3.5	★质量标准	货物质量合格，安装调试达到采购人要求的验收标准并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的相关要求，保证设备正常投入运行。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b>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投标人应提供以下资格条件材料：</b></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表）或近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自拟）。</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电子缴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均可；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材料，完税证明或电子缴款凭证均可，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者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p> <p><b>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b></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其投标文件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留存归档。</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踏勘。
1. 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1	转包分包	不允许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涉及专业运输、专业安装等配套专业工作的，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分包（委托）其他具有相应资格（资质）的供应商完成。
1. 12. 1	<b>实质性要求和条件</b>	标记“★”号的条款是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负偏离标记“★”条款要求的视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1. 12. 3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投标活动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答疑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也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2. 1	<b>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b>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内进行提问。
2. 2. 2	采购人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出。
		形式：以书面形式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请投标人自行下载。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发出后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内容。
		形式：以书面形式。
2. 3. 1	采购人修改招标文件	时间：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出。
		形式：以书面形式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请投标人自行下载。
2. 3. 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发出后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
		形式：以书面形式。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章节。
3. 2. 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增值税按国家规定全额计取不得优惠，投标人须按照国家规定提供等额、正规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
3. 2. 4	<b>★最高投标限</b>	<b>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大写 壹佰叁拾万元整；小写¥1300000 元。</b>

	价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中的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可以等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1) 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的报价。</p> <p>(2) 本次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p> <p>(3)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模式，以投标总报价为准，一次性包干。投标总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p> <p style="padding-left: 2em;">①货物采购费用及所供货物发运到合同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保管费。</p> <p style="padding-left: 2em;">②货物有关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及国家规定的税金。</p> <p>(4) 投标人应结合自身条件，充分考虑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等、产品价格变化等各方面的风险因素，投标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中标人无权再以估计不足为由提出任何延长交货期、增加价款或索赔等要求。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他费用，投标人都必须充分考虑，含在投标总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除非因采购人要求货物数量进行了变更，变更调整部分依据投标人投标所报单价据实调整结算合同价款）。</p> <p>(5) 投标报价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补充文件、答疑纪要、采购人提供的现场技术资料、项目实际情况及拟定的人员、设备配置方案，根据投标人自身的技术力量、企业成本、管理水平，合理自主报价，但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p> <p>(6)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予以提高。</p>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2	资格审查资料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故不需要递交任何原件资料。投标人应保证电子投标文件中各类资料清晰可见，因模糊不清、遮挡、污渍等原因导致无法识别投标文件内容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6	是否允许递交	不允许。

	备选投标方案	
3.7.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可以从诚信库中提取有关的资质、证书、证明各类等资料，以便评标委员会成员查看，但应保证“其他内容”模块中是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章节格式和内容编写的完整标书，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电子投标文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上传；</p> <p>(2)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u>开标一览表</u>”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该投标函为系统生成格式，请按要求填写，否则会影响开标唱标；左侧栏目的“<u>其他内容</u>”应上传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章节格式及要求编写的完整标书，其中规定盖章的地方须加盖单位电子CA签章，规定签字的地方须有法定代表人电子CA签章（上传已加盖单位公章和手写签字的扫描件也可）。委托代理人没有电子CA签章，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p>
4.2	投标文件递交	<p><b>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12月8日09时00分。</b></p> <p><b>投标文件递交地点：</b>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www.hnggzy.net">www.hnggzy.net</a>）”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p> <p><b>注：</b>投标人应预留足够的时间用于投标文件的制作上传，并确认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因投标文件制作不规范或网络拥堵故障等原因导致投标文件上传失败或无法正常解密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b>开标时间：</b>同投标截止时间。</p> <p><b>开标地点：</b>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p>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遵循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行的开标程序依法进行。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因加密电子

		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当在远程开标系统中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6.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7.2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履约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 <u>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签约总价的10%</u>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	是，相关电子招投标系统使用说明、投标文件制作方法等手册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投标文件制作注意事项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投标文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若中标后经相关部门核实发现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关系，中标单位承担一切因此造成的后果及责任，并承担因此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10.2	对中标人的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合格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li> <li>2. 证明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对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和性能的描述与投标货物真实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一致。</li> <li>3.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采购（制作）、送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保养售后、使用培训及其他相关伴随服务等全面负责。</li> <li>4. 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实质性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采购人的损失予以赔偿。</li> </ol>

10.3	特别提醒	<p>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p> <p>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p>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www.hnggzy.net">www.hnggzy.net</a>)，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10.4	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不采用。
10.5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同义词语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其他组成部分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招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按“采购人”进行理解；“承包人”、“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按“投标人”进行理解。
10.7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业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

		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公司负责解释。
10.8	采购代理服务费	<p>(1)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支付：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2)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费标准：以代理招标项目相应标段中标价为基数，按原国家计委《招标的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采购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计费标准收取，计算后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一万元的，按照一万元收取。</p> <p>(3) 采购代理机构户名：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4)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p> <p>(5)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号：7 6010 1548 0000 1876</p>
10.9	<b>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b>	
10.9.1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审。</p> <p>注：</p> <p>(1) 本项目服务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p> <p>(2)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3) 参加本项目竞标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要求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或响应文件格式。中标、成交投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10.9.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10%的扣除，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	

10.9.3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 10%的扣除，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的条件详见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10.9.4	<p>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具有“节能产品认证”的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具有“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产品；本次采购所涉及的设备、材料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列强制采购品目的，投标人必须使用有“节能产品认证”的产品（提供认证证书，或者“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保产品查询结果截图”）。</p>
10.10	<p><b>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法律责任</b></p> <p>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10.11	<p><b>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b></p> <p>本项目中标单位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交货地点、质保期和质量标准

1.3.1 采购范围及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招投标活动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即同一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

(3) 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4) 以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附属机构，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为本标段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7) 与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8) 与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因重大违法记录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招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本次招投标活动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踏勘。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10 投标预备会

本次招投标活动不召开预备会，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请按照投标人须知 2.2 款要求进行提问。

## 1.11 转包与分包

不允许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涉及专业运输、专业安装等配套专业工作的，经采购人同意后可以分包（委托）其他具有相应资格的供应商完成。

##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2.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投标产品技术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章节。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增值税税金不得优惠。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章节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及“投标文件格式”章节要求。

###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章节的格式及要求，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采购范围及内容、质保期、交货期、质量标准、投标报价、投标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要求制作（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具体签字和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针对招标文件中列明的货物实质性技术要求，投标人可以提供有关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支持资料，这些资料可以是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或盖章）的产品说明资料、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产品功能展示照片或其他有效证明资料等，以证明产品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以上证明资料具有其一即可）。

3.7.5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并认真、详细的填写“投标产品技术偏离表”，逐项、逐条说明响应或偏离情况。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加密，并按电子招投标平台要求上传。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中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技术人员联系。

4.2.2 没有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或上传失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3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遵循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现行的开标程序依法进行。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当在开标系统中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6. 资格审查及评标

### 6.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 6.2 评标委员会

6.2.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2.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3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4 评标

6.4.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7.2 中标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7.3 中标通知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4 履约担保

7.4.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违约，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 7.5 签订合同

7.5.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5.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8.5.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投标人名称	与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范围及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5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符合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87号）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本标段采购核心产品为 <u>蓝光存储集中备份归档设备</u>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经济标： <u>30</u> 分 技术标： <u>35</u> 分

		综合标: 3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缺项或不响应均得 0 分)	
2.2.2 (1)	经济标评分标准 30 分	<p>(1) 以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投标总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经济标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经济标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经济标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总报价) ×30, 得分小数点后保留 2 位 (四舍五入)。</p> <p>(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的规定, 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总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总报价参与价格评审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2.2.2 (2)	技术标评分标准 35 分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35 分)	<p>对照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 投标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得 35 分;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的, 在 35 分的基础上扣 1.5 分, 本项扣完为止。</p> <p>打★号指标为核心指标, 如有一项负偏离, 投标将被拒绝。</p> <p>本项得 0 分的投标文件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做无效处理。</p>
2.2.2 (3)	综合标评分标准 35 分	1、应用案例 (6 分)	<p>提供近三年(指合同签订时间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截止时间之间), 同类型光盘库产品应用案例, 每提供一个案例得 2 分; 本项最多得 6 分。</p> <p>注: 以提供销售合同 (至少包括首页、配置页、盖章页) 复印件为准。</p>
		2、供货方案 (3 分)	<p>根据供货方案分三个档次打分: (主要包括: 供货时间、供货方式、运输保障、检验检查)</p> <p>(1) 内容全面、详尽, 针对性强、措施科学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一档, 得 3 分;</p> <p>(2) 内容完善但详尽程度欠佳, 针对性一般、措施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二档, 得 2 分;</p> <p>(3) 内容不完善、笼统不具体, 针对性弱、措施基本</p>

		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三档，得 1 分。
	3、安装调试方案（7分）	<p>根据安装调试方案分三个档次打分：（主要包括：安装调试措施、与采购方数字档案馆系统的对接措施、进度计划和进度控制措施等）</p> <p>（1）内容全面、详尽，针对性强、措施科学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一档，得 7 分；</p> <p>（2）内容完善但详尽程度欠佳，针对性一般、措施基本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二档，得 3 分；</p> <p>（3）内容不完善、笼统不具体，针对性弱、措施不合理、无法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三档，得 0.5 分。</p>
	4、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方案（7分）	<p>根据质量保证措施、验收检查方案分三个档次打分：</p> <p>（1）内容全面、详尽，针对性强、措施合理有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一档，得 7 分；</p> <p>（2）内容完善但详尽程度欠佳，针对性一般、措施基本合理有效、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二档，得 3 分；</p> <p>（3）内容不完善、笼统不具体，针对性弱、措施不合理、无法满足项目需求的为第三档，得 0.5 分。</p>
	5、培训方案（5分）	<p>根据培训方案及承诺，分三个档次打分：（主要包括：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和时长，培训人员配置及相关保障承诺等。）</p> <p>（1）内容全面详尽、培训时长充裕、培训人员配置合理经验丰富、相关保障承诺全面的为第一档，得 5 分；</p> <p>（2）内容全面但详细程度欠佳、培训时长基本充裕、培训人员配置合理、相关保障承诺全面的为第二档，得 3 分；</p> <p>（3）内容不完善、笼统不具体，培训时长紧张、培训人员配置不合理、相关保障承诺笼统不全面的为第三档，得 1 分。</p>
	6、售后方案（7分）	<p>根据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分三个档次打分：（主要包括：售后服务的内容、质量、形式、售后服务人员组成、免费维修时间、维修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及相关保障承诺等。）</p> <p>（1）内容全面详尽、售后服务保障实力强、售后措施</p>

		<p>针对性强、售后服务响应迅速、解决问题速度快、承诺投标产品由生产厂家提供原厂售后服务的为第一档，得 7 分；</p> <p>(2) 内容全面但详细程度欠佳、售后服务保障实力一般、售后措施针对性一般、售后服务响应一般、解决问题速度一般、没有承诺投标产品由生产厂家提供原厂售后服务的为第二档，得 3 分；</p> <p>(3) 内容不完善、笼统不具体、售后服务保障实力弱、售后措施针对性弱、售后服务响应差、解决问题速度慢、没有承诺投标产品由生产厂家提供原厂售后服务的为第三档，得 0.5 分。</p>
--	--	--

备注：

- 1、投标人综合得分=经济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 2、评标委员会对经济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进行汇总，计算过程中评委个人分值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以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表决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审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87 号)四十四条规定，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标准见本章第 2.1.1 款规定。

3.1.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标准见本章第 2.1.2 款规定。

3.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3)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1.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3.3.2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函附录）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投标函附录）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1.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全过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第三标段）

采购合同

甲方： 河南省档案馆

乙方： \_\_\_\_\_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邮 编:	邮 编:

甲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_\_\_\_\_进行招标，经过评审，确定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内容，达成以下条款：

**一、合同组成：**1、本合同及附件；2、招标文件；3、投标文件；4、中标通知书；5、双方洽商变更等书面文件。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价格和采购清单：**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采购货物范围及分项价格清单见附件1。

1、合同为固定合同总价，投标阶段乙方已充分考虑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等、产品价格变化等各方面的风险因素，中标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甲方有权对采购货物数量进行变更调整，变更调整部分依据乙方投标所报单价据实调整结算合同价款。

3、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①货物采购费用及所供货物发运到合同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保管费。②货物有关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及国家规定的税金。

**三、供货质量要求**

1、乙方保证按照附件2的配置向甲方提供原装、全新的货物（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且货物生产日期在合同签订日之前一年内。

2、乙方提供的产品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技术参数及功能等必须符合投标文件所述内容，且不得低于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合同附投标产品配置清单（见附件2）。

3、如甲方需要，乙方应提供所供货物的有关合格文件、中文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手册和图集。

**四、履约期限：**自甲方发出供货通知后，乙方在30日历天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调试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未经甲方同意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逾期货品价款总额0.1%的违约金，逾期\_\_\_\_日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甲方有权单方面无责解除

合同。

**五、包装与运输：**货物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方负责；货物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防腐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于由包装不当或者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货物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与货物有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 **六、安装与调试**

1、乙方应将安装调试工作计划提前告知甲方，以便于甲方提前安排相关人员配合并为乙方的作业提供必要条件。

2、乙方应保证安装调试过程中现场人员的安全，杜绝安全隐患。因乙方原因导致第三方人员发生人身伤害的，由乙方负责。

3、安装调试应达到招标人要求的验收标准，保证设备正常投入运行。

## **七、监督与验收：**

1、在货物的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技术参数及功能、安装质量、进度等进行监督检查，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可以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整改，整改结果仍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无责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乙双方在验收申请提出\_\_\_\_日内共同完成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验收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技术参数及功能、安装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有权拒绝验收，并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整改合格满足合同约定后，重新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

3、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有货物完整的使用说明、合格证及相关资料。

## **八、履约担保和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七日内，乙方以现金转账或银行履约保函方式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总价的 10%（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乙方不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数额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2、在收到乙方足额提交的履约担保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3、本项目安装调试联合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70%（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4、乙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的，在质保期内乙方良好履行质保

期义务且未发生质保违约责任的前提下，质保期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履约担保金。

5、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等额、正规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

#### **九、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1、本合同的所有货物的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货物的质保期五年，终身提供维修服务，维修期间提供备用产品。

2、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乙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产品生产厂家生产或认可的。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乙方所供货物出现故障及使用问题的，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乙方应派维修人员在 24 小时内排除故障，否则，造成的损失从履约担保金中扣除，履约担保金不足以补偿甲方的损失时，差额部分由乙方向甲方支付。

4、质保期届满后，乙方所供货物出现故障及使用问题的，乙方仍应当提供维修服务，但只能收取更换维修零配件的成本费用。

#### **十、技术服务：**

1、货物安装完毕后，乙方有义务对甲方相关使用人员进行免费的理论培训、现场实操培训，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2、乙方向甲方提供各产品的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软件及系统的免费升级。

**十一、专利权：**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期所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诉讼。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侵犯第三人的专利权、商标权等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全部赔偿。

####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质量标准、具体配置、数量、技术参数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更换货物而造成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处理。

2、乙方不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质保期义务的，甲方有权拒绝退还履约担保金。

3、甲方中途无故提出退货，应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1% 的违约金。

4、甲方无故未按合同规定的验收办法和时间验收，应赔偿乙方因延期验收造成的损失；无故延期验收超过一个月即按中途退货处理。

5、因甲方原因导致安装调试工作延迟的，履约期限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因此导致的延期违约责任。

### **十三、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当立即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或合同管理机关查实证明，可免予承担经济责任。

### **十四、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_\_\_\_\_份，乙方\_\_\_\_\_份，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十六、其它**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2、合同未尽事宜，应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补充协议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合同附件：

(1) 附件 1：采购货物分项价格清单

(2) 附件 2：产品技术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

（签字）：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附件 1:

**采购货物分项价格清单**

单位: 人民币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总价 1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注:

- (1) 单价、合计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采购费用及所供货物发运到合同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保管费；有关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及国家规定的税金。
- (2) 总价为所有所列货物合计价格之和。

附件 2:

### 产品技术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地	型号规格	具体技术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位	数量

#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说明：

(1) 采购清单中货物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的货物，享受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评标办法。投标产品具有“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或“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请在投标文件对应位置附有关证明材料（认证证书，或者“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保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2)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或“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认证机构名录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公布的为准，非官方认可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视为无效。

(3) 标记“★”号指标为核心指标，如有一项负偏离，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4) 投标产品的名称、数量、单位、备注内容不得偏离招标文件要求，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采购内容的前提下，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经验对报价清单项目进行补充增加，将采购人未提出但投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项目列明，但不得少于采购清单的采购内容。否则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5) 评标委员会根据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的偏离情况进行打分，详见第三章技术标评分标准。

(6) 本章所有产品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仅是对招标产品性能、功能和使用要求的描述，对投标人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均不作任何限制，投标人提供满足（或优于）使用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均可。

(7) 本次采购核心产品为蓝光存储集中备份归档设备，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一、总则

1.1 项目名称：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第三标段）

1.2 采购范围及内容：

本标段所需设备（主要有蓝光存储集中备份归档设备；光盘检测、光盘翻刻、光盘回读设备）的采购、送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保养售后、使用培训及其他相关伴随服务等。

1.3 交货地点：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质量标准：货物质量合格，安装调试达到采购人要求的验收标准并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的相关要求，保证设备正常投入运行。

1.5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五年。

1.6 交货期：自采购人发出供货通知后 30 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1.7 投标人所投货物的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合格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

1.8 售后服务要求

(1) 除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和标准。本项目中所有产品提供5年原厂质保及支持服务，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内发生的一切非人为因素导致的质量问题，投标人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

(2) 免费保修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更换与故障响应，中标人应承诺在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后，立即派出维修人员并在 24 小时内排除故障。中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内容，派遣相关技术人员组成项目组到现场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包括并不限于安装、测试和调整更新、培训等。

1.9 所遵循的标准和质量保证

(1) 本章所述技术规格及要求是招标人提供的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规格及要求和有关标准的优质产品。

(2) 本技术规格及要求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发生

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3) 招标人保留在对本技术规格及要求补充和修改的权利，投标人应承诺予以配合，如提出修改，具体事项由中标人与招标人另行商定。

(4) 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其制造商应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检测手段和质量保证体系。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5)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应尽量符合每个需求项的技术规格和要求，投标人应逐条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说明偏离情况。

#### 1.10 产品到货，安装，测试要求

##### 1.10.1 进场前的检验和测试

(1) 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检验过的产品进行检验，以确认设备能否符合规定的目标与要求。

(2) 如果任何被检验的产品不能满足规定的要求，采购人可以拒绝接受该产品，投标人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更换被拒绝的产品，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定的要求，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提出索赔。

##### 1.10.2 包装与储运要求

(1) 包装与保护：投标人应确保所提供的货物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货物受潮、生锈、被腐蚀、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2) 货物的包装：货物的包装应为产品出厂时的原包装。

(9) 货物装箱清单和文件：货物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装箱清单应清楚标明各产品、配件对应的编号和名称。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各所有文件和资料。

##### 1.10.3 项目现场安装、调试

(1) 在安装前，应提前 3 天向采购人提交申请，并提供与项目现场安装、调试、检验与测试有关的各种相关交付物及详细清单，采购人有权向投标人提出对交付物的补充要求。如采购人发现所提供的该产品不符合规定的要求时，投标人负责更换、补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项目延期等方面的损失，采购人有权向投标人提出索赔。

(2) 投标人应负责产品的现场安装、调试。在安装、调试过程中，投标人应对采购人所提出的技术问题给予清晰、明确的答复，直至采购人满意。

#### 1.10.4 评估与验收

(1) 采购人有权对项目进行阶段性评估，中标人应予配合，并及时协调、解决出现的相关问题。

(2) 生产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对原辅材料及半成品进行抽查检测。中标人应为采购人对产品检测提供方便。货物验收时，采购人有权提请第三方机构代为办理，现场随机抽取产品零部件进行破坏性检验，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检测结果不合格时，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承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全部损失。中标人须予以积极配合。

(3) 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应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实施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经双方签字的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 二、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蓝光存储集中备份归档设备	<p><b>一、蓝光光盘库</b></p> <p>(1) ★存储容量：配置 1 台蓝光光盘库，配置存储裸容量≥280TB，实际可用容量≥200TB，单机柜最大可扩展至≥1900TB。</p> <p>(2) 尺寸与槽位：光盘库主机高度≤17U，内置光盘匣槽位≥150 个。</p> <p>(3) 兼容性：可安装在 19” (EIA) 标准机柜中。</p> <p>(4) 自动化：★提供运盘及分盘机械手，机械手数量≥3 台。</p> <p>(5) 光驱：★光驱≥6 台。</p> <p>(6) 刻录速度：最大刻录速度≥360MB/s。</p> <p><b>二、光盘匣</b></p> <p>(7) 光盘类型：采用 300GB 光盘。</p> <p>(8) 规格容量：每个光盘匣存储裸容量≥3.6TB，光盘匣内蓝光光盘数量≥12 张。</p> <p>(9) 防护及写保护：盘匣有机械安全锁和物理写保护锁。</p> <p>(10) 数量：配置≥78 个。</p> <p><b>三、光盘库管理软件功能</b></p> <p>(11) 具有为盘匣组分配指定用户的功能，分配后只允许该用户进行读写。</p> <p>(12) 具有检测光盘库中的光盘状态的功能。</p> <p>(13) 具有通过 CIFS/SMB、NFS 或 S3 协议对管理存储池中的数据进行管理的功能，包括上传或下载。</p> <p>(14) 具有光盘库异机数据读取的功能，可通过 WEB 界面将盘匣组数据导入/导出。</p> <p>(15) 具有对同一文件的不同历史版本进行管理的功能。</p> <p>(16) 具有空目录、零字节文件存储的功能。</p> <p>(17) 具有驱动器监控功能，如监控驱动器状态、温度、校验模式。</p> <p>(18) 具有数据自动校验功能。</p> <p>(19) 具有盘匣内光盘之间数据 Raid 备份冗余技术，至少支持 Raid 0/5/6。</p> <p>(20) 可通过管理软件从光盘匣内的光盘恢复服务器系统数据。</p> <p>(21) 具有光盘匣外壳更换功能。</p> <p>(22) 为保证系统安全，具有多次登陆失败后进行 IP 锁定和用户锁定的功能，在设定时间内无法再次</p>	套	1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p>登陆。</p> <p>(23) 可通过管理软件监控刻录任务状态。</p> <p>(24) ★光盘库产品需具备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合格检验（检测）报告，检验（检测）报告应当由经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质量检验检测机构出具，报告带有 CMA 或 CNAS 认证标识”。检验（检测）报告内容应覆盖以上光盘库管理软件功能，否则无效。</p>			
2	光盘检测、光盘翻刻、光盘回读设备	<p><b>全自动光盘检测翻刻一体机</b></p> <p>(1) 自带光盘自动检测刻录软件；</p> <p>(2) 设备至少含光盘检测、光盘刻录打印、光盘回读模块；</p> <p>(3) 光盘容量:全自动≥100 片光盘输入，具有同时存放检测光盘桶和空白光盘桶功能，具有≥50 片光盘外置输出模式，具有机器在工作中取盘功能；</p> <p>(4) 检测机数量：至少含 1 个 BD/DVD/CD 档案蓝光光盘检测刻录一体机；</p> <p>(5) 具有智能化抓取检测光盘及空白光盘模式；</p> <p>(6) 具有一键式开启全自动检测模式，一次性可检测≥100 张盘，自动检测；</p> <p>(7) 检测模式：具有基础检测、基础检测+定期检测，具有光盘检测、光盘检测+数据回读；</p> <p>(8) 光盘检测具备全程可视化管理，具有检测报告及过程进度条，实时输出各检测区域的检测结果，便于了解错误点在光盘上的物理位置；</p> <p>(9) 具有检测后自动保存光盘检测报告功能，可导出 CVS 文件，可导出 bmp 检测点状图像实时反馈检测光盘数据值信息及光盘每一层检测状态；</p> <p>(10) 具有检测显示 Good、一级，二级，三级预警线功能；具有三级预警自动数据迁移功能，具有预警三时，机械手自动抓取空白光盘进行立即数据迁移翻刻/集中批量自动回读翻刻；</p> <p>(11) 具有光盘批量回读功能，回读速度至少满足：8 片 BD/小时，24 片 DVD/小时，42 片 CD/小时；</p> <p>(12) 具有光盘数据自动回读至本地或至指定服务器的功能，具有镜像创建 ISO 格式，按需将文件、文件夹或整张光盘保存为镜像文件的功能；</p> <p>(13) 检测项目包含：光盘序号、卷标、检测状态、光盘类型、光盘容量、光盘 MID、判定依据、检测结果、BLER/PIE/RSER 最大值、BurstError 最大值、UncorrectExist、刻录日期、刻录应用、验证类型；生成报告支持显示： BLER/PIE/RSER 最大值，BurstError 最大值、UncorrectExist 等；</p> <p>(14) 该设备需符合规定：可对 CD/DVD/BD 光盘进行检测，符合中国档案行业 DA/T38-2008 、DA/ T74 -2019 归档标准、JIS Z 6017 标准、国际标准 ISO/IEC29121；检测结果可以导出 Excel 文件，便于查询</p>	套	1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p>管理，检测显示一级，二级，三级预警线，具有检测光盘 CD/DVD/BD 等多种格式；</p> <p>(15) 对已刻录光盘的偏心度、翘曲度、反射率、归一化高频信号、寻轨错误、聚焦错误、信号对称度、抖晃、块错误率、不可纠正错误、奇偶校验内码错误、奇偶校验外码失败等参数进行检测，并依据 DA/T38—2008 标准规定进行判断光盘的存档寿命。（检测项目：DVD±R: PI Error（奇偶校验内码错误）；P0 Fails（奇偶校验外码失败）；Signal Asymmetry（信号不对称度）；DC Jitter（抖晃）。CD-R: Block Error Rate（块错误率）；E32（不可校正错误）；Signal Symmetry（信号对称度）；Jitter（抖晃）；</p> <p>(16) 设备自带控制主机，具有网络接口；</p> <p>(17) 设备带机架式安全门锁，可机架式部署、可桌面部署。</p>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  
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  
项目（第三标段）

##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代理人）
-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代理人）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分项报价清单
- 六、投标产品配置清单一览表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技术标资料
- 九、综合标资料
- 十、投标设备耗材一览表
- 十一、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 十二、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致: 河南省档案馆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设备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第三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含税），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承诺函；
- (4) 分项报价清单
- (5) 投标产品配置清单一览表
- (6) 投标产品技术偏离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技术标资料；
- (9) 综合标资料；
- (10) 投标设备耗材一览表；
- (11) 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 (12) 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5)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7.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 我方承诺：我方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1 项的规定和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我方完全响应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 (二) 投标函附录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设备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第三标段）		
投标人			
投标范围及内容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投标总报价 (含税)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交货地点			
质量标准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			
交货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	<u>90 天</u>		
其他	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实质性要求，投标产品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产品技术标准。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投标承诺函

致河南省档案馆、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十、我们在河南省档案馆新馆密集架库房、特殊载体库房装具、蓝光存储备份系统采购、安装、调试及相关伴随服务项目（第三标段）采购项目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结果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向采购代理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四、分项报价清单

单位：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蓝光存储 集中备份 归档设备							
2	光盘检 测、光盘 翻刻、光 盘回读设 备							
...	...							
总价 (投标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注：

- (1) 所报单价、合计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采购费用及所供货物发运到合同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保管费；有关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及国家规定的税金。
- (2) 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内容的前提下，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经验对报价清单项目进行补充增加，将采购人未提出但投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项目列明，但不得少于采购人要求的采购内容。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五、投标产品配置清单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地	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及功能	单位	数量
1	蓝光存储集中备份 归档设备						
2	光盘检测、光盘翻 刻、光盘回读设备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技术偏离表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产品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及功能	偏离情况说明(符合、正偏离、负偏离)	注明支撑材料对应投标文件页码及条目(如有)
1	蓝光存储集中备份归档设备	<p><b>一、蓝光光盘库</b></p> <p>(1) ★存储容量: 配置 1 台蓝光光盘库, 配置存储裸容量<math>\geq 280\text{TB}</math>, 实际可用容量<math>\geq 200\text{TB}</math>, 单机柜最大可扩展至<math>\geq 1900\text{TB}</math>。</p> <p>(2) 尺寸与槽位: 光盘库主机高度<math>\leq 17\text{U}</math>, 内置光盘匣槽位<math>\geq 150</math> 个。</p> <p>(3) 兼容性: 可安装在 19" (EIA) 标准机柜中。</p> <p>(4) 自动化: ★提供运盘及分盘机械手, 机械手数量<math>\geq 3</math> 台。</p> <p>(5) 光驱:★光驱<math>\geq 6</math> 台。</p> <p>(6) 刻录速度:最大刻录速度<math>\geq 360\text{MB/s}</math>。</p> <p><b>二、光盘匣</b></p> <p>(7) 光盘类型: 采用 300GB 光盘。</p> <p>(8) 规格容量: 每个光盘匣存储裸容量<math>\geq 3.6\text{TB}</math>, 光盘匣内蓝光光盘数量<math>\geq 12</math> 张。</p> <p>(9) 防护及写保护: 盘匣有机械安全锁和物理写保护锁。</p> <p>(10) 数量: 配置<math>\geq 78</math> 个。</p> <p><b>三、光盘库管理软件功能</b></p> <p>(11) 具有为盘匣组分配指定用户的功能, 分配后只允许该用户进行读写。</p> <p>(12) 具有检测光盘库中的光盘状态的功能。</p> <p>(13) 具有通过 CIFS/SMB、NFS 或 S3 协议对管理存储池中的数据进行管理的功能, 包括上传或下载。</p>			

		<p>(14) 具有光盘库异机数据读取的功能, 可通过 WEB 界面将盘匣组数据导入/导出。</p> <p>(15) 具有对同一文件的不同历史版本进行管理的功能。</p> <p>(16) 具有空目录、零字节文件存储的功能。</p> <p>(17) 具有驱动器监控功能, 如监控驱动器状态、温度、校验模式。</p> <p>(18) 具有数据自动校验功能。</p> <p>(19) 具有盘匣内光盘之间数据 Raid 冗余技术, 至少支持 Raid 0/5/6。</p> <p>(20) 可通过管理软件从光盘匣内的光盘恢复服务器系统数据。</p> <p>(21) 具有光盘匣外壳更换功能。</p> <p>(22) 为保证系统安全, 具有多次登陆失败后进行 IP 锁定和用户锁定的功能, 在设定时间内无法再次登陆。</p> <p>(23) 可通过管理软件监控刻录任务状态。</p> <p>(24) ★光盘库产品需具备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合格检验(检测)报告, 检验(检测)报告应当由经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质量检验检测机构出具, 报告带有 CMA 或 CNAS 认证标识”。检验(检测)报告内容应覆盖以上光盘库管理软件功能, 否则无效。</p>		
2	光盘检测、光盘翻刻、光盘回读设备	<p><b>全自动光盘检测翻刻一体机</b></p> <p>(1) 自带光盘自动检测刻录软件;</p> <p>(2) 设备至少含光盘检测、光盘刻录打印、光盘回读模块;</p> <p>(3) 光盘容量:全自动≥100 片光盘输入, 具有同时存放检测光盘桶和空白光盘桶功能, 具有≥50 片光盘外置输出模式, 具有机器在工作中取盘功能;</p> <p>(4) 检测机数量: 至少含 1 个 BD/DVD/CD 档案蓝光光盘检测刻录一体机;</p> <p>(5) 具有智能化抓取检测光盘及空白光盘模式;</p>		

	<p>(6) 具有一键式开启全自动检测模式, 一次性可检测≥100 张盘, 自动检测;</p> <p>(7) 检测模式: 具有基础检测、基础检测+定期检测, 具有光盘检测、光盘检测+数据回读;</p> <p>(8) 光盘检测具备全程可视化管理, 具有检测报告及过程进度条, 实时输出各检测区域的检测结果, 便于了解错误点在光盘上的物理位置;</p> <p>(9) 具有检测后自动保存光盘检测报告功能, 可导出 CSV 文件, 可导出 bmp 检测点状图像实时反馈检测光盘数据值信息及光盘每一层检测状态;</p> <p>(10) 具有检测显示 Good、一级, 二级, 三级预警线功能; 具有三级预警自动数据迁移功能, 具有预警三时, 机械手自动抓取空白光盘进行立即数据迁移翻刻/集中批量自动回读翻刻;</p> <p>(11) 具有光盘批量回读功能, 回读速度至少满足: 8 片 BD/小时, 24 片 DVD/小时, 42 片 CD/小时;</p> <p>(12) 具有光盘数据自动回读至本地或至指定服务器的功能, 具有镜像创建 ISO 格式, 按需将文件、文件夹或整张光盘保存为镜像文件的功能;</p> <p>(13) 检测项目包含: 光盘序号、卷标、检测状态、光盘类型、光盘容量、光盘 MID、判定依据、检测结果、BLER /PIE/RSER 最大值、BurstError 最大值、UncorrectExist、刻录日期、刻录应用、验证类型; 生成报告支持显示: BLER/PIE/RSER 最大值, BurstError 最大值、UncorrectExist 等;</p> <p>(14) 该设备需符合规定: 可对 CD/DVD/BD 光盘进行检测, 符合中国档案行业 DA/T38-2008 、DA/ T74-2019 归档标准、JIS Z 6017 标准、国际标准 ISO/IEC29121; 检测结果可以导出 Excel 文件, 便于查询管理, 检测显示一级, 二级, 三级预警线, 具有检测光盘 CD/DVD/BD 等多种</p>		
--	--	--	--

	<p>格式；</p> <p>(15) 对已刻录光盘的偏心度、翘曲度、反射率、归一化高频信号、寻轨错误、聚焦错误、信号对称度、抖晃、块错误率、不可纠正错误、奇偶校验内码错误、奇偶校验外码失败等参数进行检测，并依据 DA/T38—2008 标准规定进行判断光盘的存档寿命。（检测项目：DVD±R: PI Error（奇偶校验内码错误）；PO Fails（奇偶校验外码失败）；Signal Asymmetry（信号不对称度）；DC Jitter（抖晃）。CD-R: Block Error Rate（块错误率）；E3 2（不可校正错误）；Signal Symmetry（信号对称度）；Jitter（抖晃）；</p> <p>(16) 设备自带控制主机，具有网络接口；</p> <p>(17) 设备带机架式安全门锁，可机架式部署、可桌面部署。</p>		
--	--	--	--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等其他相关资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二) 近年财务状况**

在此附投标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四)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在此附投标人单位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电子缴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均可；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材料，完税证明或电子缴款凭证均可；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者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五)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承诺书**

我方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若发现我方存在故意弄虚作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八、技术标资料**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说明**  
**(一个产品一个表)**

投标产品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产品简介			
其他			

注：

- (1) 每个产品一个表格，并标明序号。
- (2) 对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中的标★项，在本表后可以提供有关投标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支持资料，这些资料可以是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或盖章）的产品说明资料、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认证证书、产品功能展示照片或其他有效证明资料等（以上证明资料具有其一即可）。
- (3) 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中属于服务要求等非指标类的实质性要求，可以提供承诺书以作响应（格式自拟）。

## 九、综合标资料

### (一) 应用案例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甲方）	
客户（甲方）联系电话	
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产品品牌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其他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业绩合同及相关证明资料。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二) 供货方案**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分办法中综合标评分标准的供货方案评分要求,在满足合同条款要求的基础上,制定供货方案,格式自拟。

### **(三) 安装调试方案**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分办法中综合标评分标准的安装调试方案评分要求,在满足合同条款要求的基础上,制定安装调试方案,格式自拟。

#### **(四) 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方案**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分办法中综合标评分标准的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方案评分要求，在满足合同条款要求的基础上，制定质量保证措施和验收方案，格式自拟。

## **(五) 培训方案**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分办法中综合标评分标准的培训方案评分要求,在满足合同条款要求的基础上,制定培训方案,格式自拟。

## **(六) 售后方案**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分办法中综合标评分标准的售后方案评分要求,在满足合同条款要求的基础上,制定售后方案,格式自拟。

(七)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综合标资料

## 十、投标设备耗材一览表

(一个设备一张表)

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设备名称								
序号	耗材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投标设备是否有耗材填写该表格，每个设备一张表，并标明序号。

## 十一、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投标设备名称						
序号	易损件、配件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元）	品牌	备注

注：投标人根据投标设备易损件、配件情况填写该表格，每个设备一张表，并标明序号。

## 十二、其他资料

###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_\_\_\_\_, 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 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 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2. \_\_\_\_\_(标的名称)\_\_\_\_\_, 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 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 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以上内容“\_\_\_\_”部分请投标人按实际情况如实填报。不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可以不填本报本声明函。

(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说明：

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的条件见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招投标活动的其他资料